

清初廣東的遷海和開海

(初稿)

潘 時

## 科學研究論文

### 清初廣東的遷海和開海

(初稿)

潘 蔭

#### 目次

- 一、滿清攻佔廣州后對<sup>海</sup>外貿易的控制
  - 二、遷海對廣東沿海生產事業的損毀
  - 三、廣東人民的反遷海斗争
  - 四、遷海期間海外貿易的暗中展開
  - 五、展界、開海与粵海通商
  - 六、開海中封建統治階級与城市市民的尖銳矛盾
- 結束語
- 附錄 遷海之議

#### 一、滿清攻佔廣州后對海外貿易的控制

順治元年（一六四四），滿清在以吳三桂為首的反動官僚大地主勾結下，消滅了李自成農民軍的主力，進到北京，宣佈對中國的統治。由是明末以來的階級矛盾轉化為民族矛盾，中國人民展開了激烈的抵抗，支持着以恢復為名義的南明各政權。滿清一方面以落后的殘酷手段，進行鎮壓；一方面對各地反動的官僚地主進行分化與收買，瓦解了抗戰的力量，於是先後消滅了南京的

弘光朝，浙東的魯王監國，福州的隆武朝，在戰爭中，滿清侵略軍隊進行殘暴的屠殺、掠奪和破壞，停頓了東南沿海某些大城市的工場手工業的生產，阻礙了商品經濟的流通，損毀着中國資本主義萌育的根基。

然而中國人民並沒有放棄了抵抗外族侵略的正義和決心。加上沿海城市居民要保護手工業和商業的發展，鬥爭滲着了一定程度的反封建意識<sup>(一)</sup>，他們更集結起來，重新組織抗戰的領導機構，廣東於是成立了以桂王由榔為領導的肇慶永曆朝，和以唐王聿錫為領導的廣州紹武朝。為着統一領導來集中與加強反清的力量，兩個新政權發生了不必要而且是錯誤的爭執，終於發生了內鬩，大大地削弱了對滿清的防衛力量，給敵人以可乘的機會。

滿清政權於佔領福建後，已有向廣東進攻的部署，以佟養甲署兩廣總督，李成棟署兩廣提督，合兵攻廣東，佔領了潮州和惠州。紹武和永曆的部隊正在三水對峙，廣州外國防禦力量異常單薄。李成棟迅速地以輕騎直薄廣州。順治三年（一六四六）十二月，廣州淪陷，紹武君臣殉難，肇慶的永曆朝西撤桂林，滿清基本上控制了廣東。

廣州自漢以來掌握着海外貿易的總樞紐，「上足以備府庫之用，下足以贍江淮之求」<sup>(二)</sup>，「故商賈至者多取富焉」<sup>(三)</sup>。明朝指定廣州為南洋官舶的寄泊港，由於海外貿易的旺盛，「小民以懸遷為生，持一錢之貨，即得展轉貿易，衣食其中」<sup>(四)</sup>，廣州已是一個對外貿易的商業城市。明中葉後，西南瀕海城市的居民，每以「醵金」的集資方式，擴大了海外貿易的經營，「以我之綺紈磁餌，易彼之象玳香椒，射利甚捷，是以爭趨之」<sup>(五)</sup>。商品市場的擴大，必然加促了工場的發展，所以明代廣州鄰近的佛山為全國四大鎮之一。而自嘉靖三十二年<sup>(六)</sup>，珠江口西岸的澳門，在葡萄牙殖民者的據居下，壟斷了歐洲的對華貿易，更擴大了中國海外貿易的地區，廣州沒有受到戰爭的嚴重破壞，這是恢復與



發展海外貿易的優良條件。同時，滿族正由氏族社會末期向封建社會飛躍，進到中國後，封建統治階級的物質享受，增長了他們的貪婪慾，企圖承襲明朝政治勢力的傳統，交結南洋各國，來滿足對奢侈品的要求。廣東的佔領，給滿清統治貴族的愿望有了大的鼓舞。順治四年（一六四七）廣東總督佟養甲請「許濠鏡澳人通商以阜財用」的題疏已於五月到達了北京，充分表露了滿清貴族對海外貿易的態度和目的。

佟疏有五個主要的內容。(1)首先概括地敘述了明代廣州與澳門葡殖民者的通商簡況以及相當數目的值銀：「每年許其來廣入市，點其名數，稅其貨物，離城三十里，泊舟海面，內與粵人互市，以通事伴之。前朝廣東省內外貨物流通，番舶巨商富賈，爭相貿易，民獲資生，商歌倍利，歲額餉二萬二千兩。每年不缺，厥後官貪弊積，需索繁苦，以徵怒殺兵之際，禁不許來，止令商人載貨下澳，此前朝崇禎十三年事。自後商復困累，貨復阻塞，往來不成于塗，民生因之困憊，前額多減，僅以千數。」(2)認為必須恢復入市通商，始能使合乎滿清貴族脾胃的奢侈品源源運進京師：「廣商歧想北販，廣賈亦望北疏通。但商人載內地絲縷品物來粵，即易檀香胡椒犀角羽毛之屬，以達京省。通商阜財，勢所必需。然仍准澳人入市廣省，則又通商之源也。」(3)揭露了要從海外貿易中來加強對廣東人民經濟的榨取與掠奪：「天地生財有數，內地民力，計畝征收，血力几何。通商固以裕國，而通番國之商，尤所以裕廣省之餉，益中國之賦。」(4)提出了恢復海外貿易的初步建議：「每歲許濠鏡人上省，商人出洋。」所以從佟疏這些內容來說，是完全符合滿清貴族貪婪慾和掠奪性的，也是滿清統治政權要把海外貿易服從於封建利益的企圖。佟養甲還有一個重要的目的。(5)企圖通過了海外貿易的控制，達到「粵民



可以食力而不为盜」的政治任务，要从政治的分化和經濟的掠夺中，削弱廣東人民支持永曆朝的反清斗争。

这题疏自然受到了北京滿清統治当局所注意，而且还要擴大海外貿易的範圍。同年七月，頒佈恩詔計二十八款(八)，其第五款有「南海諸國，暹羅安南，附近廣地，明初皆遣使朝貢。各國有能傾心向化，稱臣入貢者，朝廷一矢不加，与朝鮮一体优待。貢使往來，悉从正道，直達京師，以示怀柔」的招誘。明朝南洋各國的所謂朝貢，原不过是政治上的託語，因「進貢」得到了「回賜」，实际等於交易，而「入貢許附載方物」(九)，又每每多過貢品。正貢例不抽分，正德十二年(一五一七)，附搭貨物減為抽分十之二，負擔稍輕，可換回更多絨綺、絲、布、陶器、磁器和鉄釜等中國手工業產品。所以進貢就是貿易(十)，是滿清統治階級所迫切要求的。

就在这样的情况下，同年八月，戶部對於佟疏恢復海外貿易的建議，作出決定，於佟議僅部分的接受：「今督臣以通商為請，然前事可鑒，應仍照明崇禎十三年禁其入省之例，止令商人載貨下澳貿易」(十一)。这決定是在恩詔頒佈之后，故通商目的和作用在覆議中並沒有提到，可以說北京滿清当局与佟养甲的意見是相一致的。但通商的办法，却与佟氏的看法不同。佟原請准「募人上省，商人出洋」，來擴大对經濟掠夺的範圍。然而這時鄭成功方在海上招聚，魯王当轉戰於閩浙海上，陳子壯，張家玉和陈邦彥正在珠江口岸發動「蛋戶」來抗清，「商人出洋」很可能增強海上的号召和接濟。北京滿清当局早在恩詔的另一款中，明白規定了「廣東近海，凡係私洋私船，照舊嚴禁」。佟疏的請求，是無庸覆議的。至於商人上省貿易，虽係明万曆以來的慣例(十二)但自崇禎十年(一六三七)英殖民者威爾遜闖進虎門，轟毀炮台。

焚燒官署，强行貿易后（十三），為加强对歐洲殖民者的防範，改变了貿易的規例。滿清当局对此也夠警惕的。他們不会忘記澳門耶穌會士曾对明的支援，他們總曉得這時耶穌會對明清两个对立的政权是采取騎牆派的态度，一部分耶穌會士仍支持永曆朝（十四）。因此，滿清統治当局自不能同意澳門的外國人能以貿易为名，得進出廣州。這載留下澳貿易的條例，一直維持至康熙二十三年（一六八四）正式設立海關進行通商后，才告廢除。

在滿清統治貴族的貪婪慾与掠夺慾的冲擊下，海外貿易虽然獲到了一定程度的開放，但這時各地的秩序尚未安定。而順治五年（一六五〇）四月，李成棟反正，永曆收復了廣東，滿清所企圖的海外貿易，完全歇止。

順治七年（一六五〇）十一月，清平南王尚可喜、靖南王耿繼茂進攻廣州。廣州人民支持杜永和，在过了九个月的堅守，給滿清侵略者以極大的打擊。城破后，侵略者以最殘酷的手段，進行对居民的報復，被殺達七十万人（十五）。這瘋狂的破坏是滿清入關以來的一貫作風，廣州受到了全面的摧毀。兩王畢竟開藩粵东了，但永曆朝在張獻忠農民軍余部李定國的支援下，在湘桂粵獲到了光輝的勝利，廣東的滿清侵略者几年間都獲不到喘息，海外貿易自然也沒有進展。

廣州政治形勢動盪着，但手工業的生產仍繼續的發展。當時主要的生產是冶鑄業、陶瓷和紡織業。就冶鑄業言，「錫器以廣州所造為良，諺曰蘇州樣，廣州匠，鉄冶亦然」（十六）。而廣州附近的佛山，明中叶以來，以「工擅冶之巧」著（十七）。明末清初，工場規模亦大，「計炒鉄之肆有數十，人有數千，一肆十站，一站有十余人」（十八）。熟練的爐工和生產技術普遍受着重視，故「冶者必候其工而來之，極其尊奉，有弗得則不敢自

尊，尊亦弗富，故佛山之冶遍天下」（十九）。就陶業言，則「石灣多陶業，陶者亦必候其工而求之，其尊奉一如冶」（二十）。就紡織業言，綿布、葛布、蕉布、繭布、鳥服為廣東特產，而「綾紗與牛郎綢、五絲八絲云縐、光縐」（二一）為著。

這些工場手工業已完全為商品交換而生產，在國內和海外都有廣泛的市場。「故凡佛山之鑊青堅也……於江楚之間，人能鑊之，以其薄而光滑，消凍既精，工法又熟也」（二二）。這些鉄鍋，流行海外，「夷船出口，每船所賣鉄鍋，少者一百連、二三百連不等，多者至五百連，併有至一千連者」（二三）。石灣的陶器，「遍二廣，旁及海外之國。諺曰石灣缸瓦，勝於天下」（二四）。而「五絲八絲縐好」，是洋船販載出洋的商品（二五）。

由於手工業的生產和商品經濟的發展，佛山早在明中叶已是「四遠商販輻輳」（二六）的商業城市。清初，「天下商賈皆聚焉，煙火萬家，百貨駢集，會城百不及一」（二七）。郎廷樞曾描寫這商業城市的繁榮，在河面則「廣踰十尋，而舸舶之停泊者鱗砌而蟻附，中流行舟之道，至不盈數武。櫓楫交擊，喧爭沸騰。市越四五里」；在陸上則「闔閭層列，百貨山積，凡希觀之物，會城所未備者，無不取給於此。往來驛絡，駢遠摩肩，塵肆居民，櫛踰十萬」（二八）。佛山早已具備了「中國封建社會內的商品經濟發展，已經孕育着資本主義的萌芽」（二九）的成熟條件。

這繁榮的都市，是滿清侵略軍隊所要掠奪的對象，而肇州的殲破，却加強了佛山市民抵抗的決心。他們在江鵬翔等的號召下，進行捍衛的抗戰。平南藩下將領借口企圖進剿。但尚可喜在金光的策劃下，拒絕了各將領的要求。金光「出奇計，縋其渠魁，余黨解散，不妄戮一民」（三十）。尚可喜開藩廣東，把廣東作為封建的領地，他保存這「四方商旅湊集之區」，原因是「一經殺



戮。市井丘圩，商旅裹足，百貨不通，亦非吾等之利！（三一）。他的目的是要从佛山獲得更多的和更長期的榨取，可是客觀地却保存了廣東重要的手工業工場和商業，這是廣東經濟逐漸好轉的契機。

由於商品經濟的恢復與發展，重新恢復海外貿易已成為城市工商業者要求，也是社會經濟發展的必然趨勢。而在尚藩的幕府中，金光亦准得着鑿山開礦，煮海滷鹽」（三二）。且「援引市井無賴黃掌絲蠶，布列中外」（三三）；「各省商販人等，欲借藩下行勢，投入者甚多」，所以「廣東所有大市小市之利，經藩下諸人霸占者無算」（三四）。這虽然是滿清貴族利用封建權力對正常商業的摧殘，但另一方面却使尚藩的地方政權充滿着工商業的氣氛，加上了滿清貴族對外國奢侈品的貪婪，重開海外貿易只等候着順利的時機。

順治十年（一六五三），暹羅、荷蘭請貢，這是清初首次的對外交通。暹羅原是明代的朝貢國，這次「遣使請貢，並陳給印勅勘合」（三五）。順治初年曾定外國貢使抵北京，頒貢后在全國開市日或五日，由戶部先發電使收買（三六），這變更了明朝抽分后在廣州交易的舊例，正是說明滿清統治階級要把海外貿易納於封建利益中。同年，荷蘭亦「因廣東巡撫請於朝，愿冬外藩，修職貢」（三七）。據粵海關志稱，荷蘭原兼請貿易，經部議駁（三八）。這次荷蘭的使節，原是巴達維亞所遣派的。自一六三九年（明崇禎十二年）起，日本排斥葡萄牙人的貿易后，荷蘭已逐漸取得了對日本貿易的壟斷。但荷蘭自天啓二年（一六二二）對澳門進攻的失敗后，虽然侵佔了台灣，却不能打開了對華通商的僵局。巴達維亞政府企圖借中國政局的更替，從新政府中獲得通商。這第一次的嘗試，因為沒有圖畫遭到了失敗。

荷蘭並沒有停止它的企圖，兩年后再派噶歷我説 (Pieter von Leeger) 和野哈哇惹 (Jahob von Heyzer) 到達廣東，得到了廣東當局的同意，代為奏請，「十二年（一六五五），獲准荷蘭國遣使齎表入貢，由廣東巡撫量差官員兵丁護送來京」（三九）。荷蘭使節於翌年五月到達北京。這引起了葡萄牙人與荷蘭人的尖銳鬥爭。在華的耶穌會士是澳門葡萄牙殖民主義的派生物，湯若望一早便與利類思、安文思和汪儒望等商討破壞的辦法。他們認為「無論如何，澳門總得給葡人保留，因為這是葡國與傳教會在遠東之根據地，兼且為入中國之門戶。設若荷蘭人一旦獲得通商之特權，那麼葡國之勢力，甚至澳門之商埠，自必完全毀滅。如是則中國之傳教會，亦必將同歸於盡」。因此，湯若望早就在順治面前唆擺，認為「無須同他們訂盟約，因為他們無論在甚麼地方居住，他們都要建築炮壘，擴充他們的國威，而騷擾鄰近的民族」（四十）。

自湯若望向滿清投靠後，絕大多數的在華耶穌會士已成為滿清侵略者血腥鎮壓中國人民的忠實幫兇，湯若望受到了順治的寵信，加上了荷蘭佔領台灣的荒謬行為，自然得不到滿清的信任。但一部份的滿清統治貴族，特別是廣東當局，對荷蘭的進貢和賄賂是存着奢望的，於是「禮部言荷蘭國從未入貢。今重譯來朝，誠朝廷德化所致，念其道途險遠，准五年一貢，貢道由廣東入。至海上貿易，已經聲明不准，應听在館交易，照例嚴飭違禁等物。得旨，荷蘭國集義輸誠，航海修貢，念其道途險遠，著八年一次來朝，以示體恤遠人之意」（四一）。是年八月，貢使歸國，滿清當局向「特降勅諭賜其國王」，諭「著八年一次來朝，員役不得過百人，止令二十人到京；所携貨物，在館交易，不得於廣東海上，私自貨賣」（四二）。這等有限制地滿足了荷蘭和滿清統治

貴族的要求。但真正獲得滿足的却是耶穌會士，這條約保證了澳門葡萄牙殖民者的利益，亦即保證了傳教士在華進行文化侵略與間諜行為的物質基礎。

這條例對廣東的滿清統治當局也有便利。當時在商品經濟發展的客觀形勢下，在滿清貴族要饜足貪婪慾的主觀要求下，「貢道由廣東入」的規定，使尚可喜得借開藩的特權，佈置和進行着海外貿易。樊封稱：「順治十年，暹羅國有番舶至廣州，表請入貢。是年復有荷蘭國夷航至澳門，懇求進貢。時鹽課提舉司白萬舉、藩府參將沈上達以互市說王，遂咨部允行。乃修明市舶司故館以居貢使，而厚給其廩以招遠人焉。」（四三）廣東由是遂與外洋互市，康熙以後，更益發展。海外貿易的恢復，使商品交換日趨擴大，未經戰爭破壞的佛山的工場手工業从商品生產中也獲得了擴大和發展。這是中國社會資本主義在個別地區里日益萌育着的一面。

這時期的海外貿易情況，記載很少道及。澳門自喪失對日本的貿易後，又因西葡的分裂（一六四〇），對馬尼刺的貿易亦被停止，加上中國大陸的戰爭與破壞，商業異常衰退，也無疑地影響了廣東商品的外銷。廣東統治當局雖然開放了貿易，但歐洲來舶極少。順治十五年（一六五八），英船有兩艘到澳門，首次在亞洲腹部作探險旅行的白乃心（）曾乘搭其中一艘，於是年七月間到達澳門。由於船鈔的繁重（四四），及葡人的留難，貿易不易進行。順治十七年（一六六〇），法船首次到達廣州。這樣的信勢，可見貿易是冷淡的。廣東的商品生產正要擴大海外的市場，而廣東的滿清當局又正以海外貿易為利藪，因此，海外貿易的另尋出路，已是一時的必要了。



附 註：

- (一)顧亭林、黃 洲的民主思想可見一斑，而出身海上商販的鄭成功及其部眾的反清，也可說是這種意識的激盪。
- (二)張九齡曲江文集卷十七、開大庾嶺路記。
- (三)隋書卷三十一，地理下。
- (四)張汝霖澳門紀略卷上官守篇引明廣東巡撫林富路。
- (五)張燮東西洋考七附王起宗碑記。
- (六)據澳門紀略卷上官守篇，但日本一鑑作嘉靖三十三年（一五五四），葡曆通作一五五七年（三十六年）。
- (七)文獻叢編第二十四輯。
- (八)世祖章皇帝實錄卷三十三。
- (九)明史卷八十一，食貨五，市舶。
- (十)鄧鐘籌海重編卷十開及市條引鄭若曾云：「凡外夷貢者，我朝皆設市舶司以領之。在廣東者專為省城，暹羅諸番而設……其來也，許帶方物，官設牙行與民貿易，謂之互市。是有貢舶船即有互市，非入貢即不許互市，明矣。」
- (十一)世祖章皇帝實錄卷三十三。
- (十二)萬曆四十二年（一六一四）張鳴岡驅逐澳門倭人后，海道俞安世立石申五禁，其第四款「禁接買私貨，凡夷越留貨物，俱赴省城，公賣輸餉」。詳澳門紀略官守篇。
- (十三)明史誤系於和蘭傳，夏燮中西紀事卷一始據西士所華英通商事略更正。
- (十四)關於當時耶穌會對明清的態度，詳沙不列撰卜爾格傳（馮承鈞譯本）。關於耶穌會士對明的支撈，最著名的有黃伯祿正教孝裏所載陸君漢與公沙的西勞領葡兵

携炮在登州支援教徒孫元化；湯若望代明鑄造紅夷大炮。而滿清在四川張獻忠部隊中俘獲為農民軍服務的安文思、利類思。關於支援永曆朝的，卜尔格傳言瞿安德（王夫之永曆實錄作瞿紗微）、卜尔格在肇慶的活動，卜尔格且代使羅馬，費賴之入華耶穌會士傳（馮承鈞譯本）記畢方濟曾接受弘光、隆武、永曆三朝的委任，並曾偕龐天壽到澳門進行請援，而瞿式耜、焦璉、龐天壽均為受洗的天主教徒。

（十五）李福泰番禺縣志卷二十二、前事略引凌志。

（十六）屈大均廣東新語卷十六，器語，錫鉄器。

（十七）潘尙樞南海縣志卷二十九，金石三，陳贊景泰二年祖廟靈應祠碑記。

（十八）廣東新語卷十五、貨語，鉄。

（十九）廣東新語卷十六，器語，錫鉄器。

（二十）同上。

（二一）廣東新語卷十五，貨語，紗綬。

（二二）同上，鉄。

（二三）清文獻通考卷三十，征權五，坑冶。此言雍正七八九年事，但可推想。

（二四）廣東新語卷十六，器語，錫鉄器。

（二五）廣東新語卷十五，貨語，紗綬參附廣州竹枝詞：「洋綢爭出是官商，十字門開向二洋，五絲八絲磨綬好，銀錢堆滿十三行！」。

（二六）陳贊祖廟靈應祠碑記。

（二七）吳震方嶺南雜記。

(二八) 鄭夢玉南海壬申續志卷十二金石略，即延樞康熙二十三年修靈祠記。

(二九) 中國革命與中國共產黨，毛澤東選集第二冊，頁 596。

(三十) 樊封南海百詠續編卷一，金光寓舍注。金光見清史列傳卷六十五，與樊封所記異。佛山市民抗清事，記載不詳。

(三一) 尹焜進平南王<sup>元</sup>功垂范卷上，順治七年十一月。

(三二) 鈕琇觚賸，粵觚下，跋金。

(三三) 王士正蠡集續集，王鉞傳。

(三四) 聖祖仁皇帝實錄卷九十一。

(三五) 梁廷枬粵海關志卷二一，貢船一。關志作順治九年十二月與實錄合，但大清會典作十年。

(三六) 大清會典事例卷五一〇，市易。

(三七) 清文獻通考卷二九八，四裔六，荷蘭。

(三八) 粵海關志卷二二，貢船二。

(三九) 大清會典事例卷五一〇，迎送。

(四十) 兩引文見魏特，湯若望傳（楊丙辰譯本）第十章，一六五六年之荷蘭使臣國節。

(四一) 粵海關志卷二二，貢船二。

(四二) 清文獻通考卷三三，市糴二，市舶互市。

(四三) 南海百詠續編卷一，懷遠驛序。案白萬舉原係靖南藩下副將，見元功垂范卷下。沈上達詳見第六節。但樊封另於其夷難始末（見貴佛頓廣州城坊志卷五引）稱：「皇朝開國，暹羅南掌，首紀貢獻。尚氏開藩，益事招集。關權稅務，惟沈上達白有珩二人總理，鈎稽鑑察，無微不至」。說與續編有駁。白有珩或即平



藩佐領白上珩。

(四四) 据 *marcel* 載一六四四年英東印度公司船  
*Surst* 號到澳門，船鈔二千兩，可供助証。見中華帝國國際  
關係史，卷一頁五一。

## 二、遷海對廣東沿海生產事業的損毀

廣東統治當局所佈置的海外貿易，因海上形勢的轉變，發生了波折。

順治末年，在大漢奸洪承疇、吳三桂的部署下，對中國大陸人民的反清鬥爭已基本上收到了血腥的效果。十六年（一六五九）攻陷了雲南，永曆帝走緬，吳三桂的追兵在磨盤山的會戰中，殲滅了李定國的主力。滿清侵略政權獲得對西南的全面控制。

然而東南沿海却掀起了一定性的戰爭。海上的人民抗清力量在鄭成功和張煌言的領導下，不斷增長。東南是手工業生產的地區，浙、閩、粵沿海人民普遍地從事海外貿易，鄭芝龍原是海上的私販，船舶遍佈東西二洋。海上反清力量的壯大，實與東南經濟和海外貿易的發展分不開的。為着牽制滿清向西南集中主力的進迫，和企圖乘虛攻取長江下游，十六年，鄭張會師於天台，大舉北上，攻取崇明，沿江西進，收復了鎮江。張煌言分師入蕪湖。大江南北人民紛紛響應，支持這光復事業。滿清侵略者原以為經過揚州、江陰和嘉定的大屠殺，可以壓抑了東南人民的反抗。然而民族壓迫的加深，封建榨取的殘酷，更促使江南人民在條件成熟下重新集合起來，予侵略者以更有效的回擊。這巨大的力量，使北京的滿清統治當局極為震動、順治「頗欲作逃回滿洲之思想」

(四五)。可見東南人民反清力量的再起，使北京滿清當局陷進

了混亂的狀態，是入關以來的最大打擊。

由於滿清在西南的獲勝，得抽調大軍增援，加上了戰略上的失策，鄭成功在江寧城外戰敗後，撤回海上，使滿清從危局中翻轉過來。滿清統治者由此便進行以更殘酷的報復來鎮壓沿海的人民，並企圖截斷大陸人民與海上堅持反抗的力量相聯繫，於是有遷海之令。

遷海是大陸反清力量被消滅後，滿清侵略者集中力量企圖孤立與瓦解海上力量的殘酷措施。它一方面從民族落后性所帶來的殘忍與嗜殺，來進行瘋狂的民族壓迫，借此來鞏固對中國人民的統治；一方面則採用經濟的摧殘與生產的破壞，來增加沿海人民的困難，使隔離政策收到了更有利的效果。這是滿清侵略者對中國人民進行民族的與階級的統治的最惡劣措施，也是沿海人民永遠不會忘卻的大仇恨。遷海不獨損毀東南沿海的手工業與商品經濟，禁絕了海外貿易，而且破壞了農業生產和農業生產的商品化，延滯中國社會經濟的發展。

遷海暴政在乾隆修訂實錄時，已把這類的史料刪削殆盡，而三朝文網深密，私乘稗史都不敢詳載此事。遷海之議，一般都據劉獻廷廣陽雜記和江日昇台灣外紀作發自黃梧。其實海禁與內遷，在順治十二年（一六五五）起已開始圖設着。黃梧於十三年七月叛變後，曾於翌年三月具奏揭露了鄭芝龍與鄭成功的暗中聯繫，和鄭成功依靠福興等郡的接濟。滿清統治者可能根據黃梧的情報，加強了海防的佈置，但這大毀滅性的魯、蘇、浙、閩、粵五省遷海卻不應拖擱至順治十八年（一六六一）。劉獻廷早已發現了時間的距離，以謂黃梧遷海之策未行，至施琅復言之始行。這一解釋雖企圖解決時間上的牴觸，但施琅果有遷海的再請，其他記載未必全不提到，而僅見於廣陽雜記。所以謂遷海發自黃梧，不過

为「众庶所歸」的推想。至清初記載尚有蘇納海、方星煥、房星暉、房星海的。蘇納海为勘定浙閩海界的主持人，非遷海的建議人。王鴻漫遊記略称方星煥。王氏此說原於遷海令下時从漕運總督蔡士英親述所獲知的其后王氏且親隨粵督周有德於廣東沿海進行展界，故此說最为可信。而房星暉、房星海应为方星煥的轉訛。遷海之議得断定是由方星煥所發議的（四六）。

至遷海年代，根据現存的官方档案及清初記載应在順治十八年康熙登位后（四七），但廣東的記載通作康熙元年壬寅（一六六二），卞大均廣東新語是最先的記錄：「歲壬寅二月，忽有遷海之令」（四八）。此后廣東与遷海有關的各方志均系康熙元年。所以較后的原因，主要是廣東沿海島嶼，星羅棋列，十多年來都是海上反清力量的聚散地，每「勾攝沿边蛮民，官軍疲於奔命」（四九）。这界海清野的破坏政策，必須有縝密的佈置和依靠大軍來鎮压的。北京滿清当局於十八年五月已進行对廣東的部署，「兵部員外郎許朝聘齊本部咨王同督撫鎮踏勘沿海寇踪可犯地方，居民作何遷徙，並防守事宜，酌議妥確，具奏」。尚可喜曾与粵督親勘，「自番禺至新會、新安、东莞，以及惠陽，抵鎮水嶺；还饒平、高、雷、潮所屬州縣冲險之地，酌設官兵，分汛防守，以衛民生，一应机宜，詳列具奏」（五十）。滿清当局於掌握全部情况后，始進行遷移，同年十一月，科尔坤、介山抵粵「令勘遷民」（五一）。可知会勘与佈置当經着一段時間，廣東的遷海，延至康熙元年春間。此外另一原因因是尚可喜正要經營海外貿易，海禁对他是最大的妨碍，他曾於十八年的奏摺中，在余光的建議下請北京統治当局重新考慮這問題（五二），認為「粵東沿海二千余里，生靈數百萬，室廬在是，產業在是，祖宗坟墓在是，一旦遷移，亦离失業，深可憫痛」。但此議受到北京滿



清当局嚴厲的申斥（五三）。

由於廣東的遷海較后，所遭受破壞比江、浙、閩為甚，時「諸臣奉命遷海者，江浙稍寬，閩為嚴，粵尤甚。大較以去海遠近為度，初立界猶以為近也，再遠之，又再遠之，凡三遷而界始定」（五四）。龐大均曾詳載當時的酷狀云：「歲壬寅二月，忽有遷民之令。滿洲科爾坤、介山二大人親行邊徼，令滨海民悉徙內地五十里，以絕接濟台灣之患。於是靡兵折界，期三日盡夷其地，空其人民。棄貨擄累，倉卒奔逃，野處露棲，死亡載道者以數萬計。明年癸卯，華大人來巡边界，再遷其民；其八月，伊呂二大人復來巡界。明年甲辰三月，特大人又來巡界，遑遑然以海防為事，民未盡空為慮，皆以台灣未平故也」（五五）。從這兩記載所述，可見廣東實經過三遷（五六），比其他四省一遷為酷。被迫遷的，各省都以距海三十里為界（五七），但廣東則為五十里（五八）。再遷則除東莞「復遷入三十里」（五九）外，其他各志未有記載。

甲辰三遷是在五月間舉行，「令再徙內地五十里」（六十）。前兩次的遷徙，一般來說都是離海較近的地方，一遷再遷之后，已進到人煙稠密，廬舍毗連，田疇連陌的富腴地區，破壞更大。這是對康熙二年（一六六二）十月廣東人民反遷海鬥爭的大報復，「熟遷民仍通海舶」（六一），所以對廣東沿海人民加以更大的鎮壓。而發動這一次大破壞的措施，僅見於陳官石《詩鈔》，謂「盧御史奏請」（六二）。盧御史不可考，也許是廣東總督盧崇峻的轉託。為着階級的利益，這些大官僚，大地主是寧於向滿清侵略者獻媚，來屠殺與鎮壓人民的。

廣東遷海的範圍是「東起饒平大城所上里尾，西迄欽州防城」（六三）。經過了三遷之后，以現下記載可稽的當日海界，潮屬